



93 年 4 月 創刊

第 51 期

97 年 6 月 16 日

檢度政資訊

Inspection & Metrology Information

BSMI-Taichung

發行人：分局長 江英茂

◎政令宣導 Propagation of Government Decrees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提供能源產品淨熱量之檢測服務

近年來國際間對於能源的使用需求量不斷增加，加上石化燃料能源價格飆漲，若能源產品主要用途為燃燒發熱，如天然氣或煤炭等，其價值與熱值的多寡就息息相關，在交易上，如工廠、發電廠等大用戶，除了以體積計價外也應考量燃料之淨熱量值，因此本局針對國內能源產業以及環保再生可燃性燃料提供燃燒淨熱量之檢測服務，以協助國內能源產業瞭解能源產品燃燒熱特性。

為配合本項業務已購置新型的全自動操作熱卡計並建立固體、液體燃料物質之淨熱量值檢測能力，熱卡計係將待測物置於彈卡計的燃燒器中，灌入氧氣後，引燃使之燃燒，藉由觀測彈卡計中因燃燒所引發固定量的水溫增加之度數即可推算該物質燃燒所放出的熱量，可依據 CNS 10835 及相關國際標準進行測試，廣泛應用於能源科技及燃料工程領域，如燃煤/燃油電廠、石灰工業、水泥工業等均須瞭解燃料產生之淨熱量值。

國內各產業或消費者如有產品燃燒熱值分析服務或相關問題，歡迎逕洽本局第六組技術開發科查詢，電話為（02）23431857。

◎消費者園地 Consumer Information Column

☆標準檢驗局公布端午節香包檢測結果

端午佳節將至，應景商品—香包也開始上市銷售。本局於 97 年 5 月購買市面銷售之香包 20 件，進行填充料重金屬檢測，其中有 15 件樣品檢測出鋇金屬，檢測值介於 0.5ppm-45.6ppm 之間，1 件樣品檢測出微量鎘金屬，檢測值 0.6ppm，均符合 CNS 4979-2「玩具安全（特定元素之遷移）」國家標準規定（鋇元素最大容許含量 1000ppm，鎘元素最大

容許含量 75ppm)，但在標示方面，則全數不符合商品標示法之規定。

香包香味產生大致為內部添加香料或將填充物浸置香液中，也有部分香包是於外層包布上直接撲上香料或香粉，若與過敏體質者接觸易引發過敏。

提醒消費者注意，購買時應避免購買香味太濃或較具刺激性香味的香包商品；並注意香包的縫製品質，以及香包上小配件是否牢固，避免小朋友吸入或誤食迸出之填充物與小配件，以致發生危險。並建議小朋友在佩帶香包時，應避免直接皮膚接觸及咬食的動作，以免造成小孩皮膚過敏現象，影響身體健康。

☆標準檢驗局公佈「市售寢具市場購樣檢測」結果

由於市售寢具曾檢出含有游離甲醛及可遷移性螢光物質，引起消費大眾的重視，本局為確保消費者使用寢具安全，再度於 97 年 5 月份分別赴桃園市、中壢市等地各大賣場銷售地點購樣 22 件寢具相關商品，本次購樣檢測商品中，中國產製 8 件，台灣產製 9 件，孟加拉產製 2 件，泰國產製 1 件，印度產製 1 件以及巴基斯坦產製 1 件，依 CNS 14940「紡織製品中游離甲醛之限量及可遷移性螢光物質」及「織品標示基準」進行檢測，檢測結果游離甲醛均未檢出。

前於 96 年 7 月、8 月、9 月、10 月份及 97 年 3 月份分別在全國各地共辦理 5 次市售寢具購樣檢測計畫，共檢出 7 件寢具含有游離甲醛。本次市購寢具檢測結果游離甲醛均未檢出，可見各廠家在經過相關單位多次查緝行動後，對於寢具含甲醛的品質要求均已相當重視。

此外亦依據 CNS 14940「紡織製品游離甲醛之限量及可遷移性螢光物質」，以波長 365~366nm 的紫外光燈檢測是否含有「可遷移性螢光物質」，結果共有 11 件檢出「可遷移性螢光物質」。提醒消費者大眾，使用含有「可遷移性螢光物質」寢具恐有導致皮膚過敏之虞。「可遷移性螢光物質」不合格商品將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36 條暨 38 條要求業者下架回收並限期改善或銷毀。

有關中文標示檢查部分有 7 件不符合「織品標示基準」，標示不符合原因為依 CNS 2339「纖維混用率」檢測其成分與標示成份不符，或產品未標示廠商名稱、地址、電話等資訊，恐影響消費者權益。中文標示不符合規定者，已函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依「商品標示法」責處。

呼籲國人選購寢具時，不要購買無中文標示或標示不完整之商品。另外也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床單、被套、枕頭套等寢具時，必須注意

下列事項：

- 1.檢視廠商名稱及地址、生產國別、成分、洗燙處理方式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
- 2.使用前請依產品標示之洗燙處理方式或以溫水清洗，以除去可能存在的甲醛及可遷移性螢光物質化學物質。
- 3.定期清洗，以保持清潔衛生。

◎最新消息 Hot News

☆標準檢驗局主辦「2008 年亞太法定計量論壇 (APLMF) 電子血壓計訓練」熱烈登場！

我國參與國際科技活動再添佳績！依據亞太法定計量論壇 (APLMF) 2007 年第 14 次會議決議，由本局陳局長介山所負責之醫療量測小組主辦 2008 年電子血壓計訓練；此項研討訓練活動即將於本 (6) 月 23 日於台北福華國際文教會館登場，為期 5 日，有來自亞太地區 11 個會員體的 21 位學員參與；這象徵我國在醫療量測儀器之科技水平已普獲肯定，亦代表多年來推動計量國際化的努力逐漸開花結果！

藉由主辦訓練研討會，除能提升我國計量（量測）技術在亞太地區的影響力，並可增進與國外計量官員交流機會；另本次邀請國內業界參加，提供業界接觸國際規範的機會，有助掌握國際最新趨向。本次活動特別由德國聯邦物理技術研究院 (PTB) 及工研院量測中心與衛生署各派遣專家擔任講師，分別講解我國、OIML 及其他相關法規；另聘請 1 位專科醫師講解血壓計之臨床應用。此外，亦安排參訪台灣電子檢驗中心 (ETC) 及並由參訪學員進行現場實作。講座都是一時之選，學員也是亞太各國計量界精英，堪稱電子血壓計及醫療量測領域難得盛會，相信必能促進交流，加強瞭解，為計量科技及產業進一步跨國合作鋪出坦途。

☆7 月 1 日起水表（水量計）型式認證、檢定檢查邁入新的里程碑

本局為建立符合國際規範之度量衡制度，及促進度量衡產業國際化

，自本（97）年7月1日起依照新修定水量計技術規範來認可水表的型式及據以辦理檢定檢查工作，以確保準確。

以往國內所使用的水表，不但均須經逐一檢定合格，口徑在100mm以下者，還要通過型式認證，才可裝置使用。為進一步的保障供水人及用水人的權益，將擴大型式認證水表的範圍，由過去口徑在100mm以下擴大至口徑300mm以下；另外，亦增列水表品質分級制度，將水表區分為A、B、C、D四個度量等級，據以準確的來量測用水量。此項新的措施，在物價節節攀升的今天，對節省消費者荷包將有幫助。

配合科技發展及國際標準修訂的腳步，建立符合國際規範的水量計型式認證、檢定檢查技術規範，除可確保自來水使用者之公平交易權益，亦可引領國內度量衡產業的發展，提高產品的價值。。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

◎業務轄區及法定職掌 Area of Jurisdiction & Responsibilities

本分局主要任務為執行臺中、南投、彰化等縣市地區標準、度量衡、檢驗業務之推行及管理事項；度量衡器之檢定、檢查及校正等事項；國內產銷及輸出與輸入農工礦產品之檢驗及技術服務事項；品質保證制度之推行、審核及管理事項；標準、度量衡、檢驗與品質保證等國際合作業務之執行及資料蒐集供應事項；驗證體系及產品標誌之推行事項。

服務地址：臺中市工學路 70 號 電話：(04) 22612161 代表號

傳真：(04) 22629193 為民服務信箱：tc0spl@bsmi.gov.tw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全球資訊網：<http://www.bsmi.gov.tw>